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終止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分別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及延長最後截止日期。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配售協議

董事會宣佈，根據配售協議及補充協議，本公司已據此有條件同意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或之前，透過配售代理或其分配售代理盡最大努力按每股配售股份0.159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合共173,692,000股新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鑑於現時市場氣氛，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已相互同意無條件終止配售協議。因此，配售代理及本公司於配售協議項下之所有義務已停止及終止，且配售協議之訂約方概不得就配售協議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索償。

董事亦認為，終止配售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始正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始正先生、劉大貝博士、林珈莉女士及孫文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玉麟先生、鄧近平先生及黃景兆先生。